

证券代码：873822

证券简称：富尔达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8月25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高强海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2025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以总股本31,000,300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.6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8,060,078.00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

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披露的《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2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》

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8月26日